

浅谈高职院校校企合作的困境与解决办法

陈贤旭

(长沙职业技术学院, 湖南 长沙 410000)

摘要: 我国的高职院校从诞生至今不过二十几年,但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如何通过发展高职院校与企业间的合作,培养适应国家经济发展需要的高素质高技能人才,成为高职院校求生存的最终方向。本文将从四个方面入手分析目前高职院校校企合作面临的困境、问题的关键及相应的解决办法。

一、高职院校校企合作的意义及现状

高职院校校企合作是“校企合作教育”的简称,国际上称之为“合作教育(Cooperative Education)”。职业教育争取行业的参与和配合,这是世界性的发展趋势。因为校企合作是高职院校培养适应生产、建设、管理、服务第一线的专业人才的唯一途径。

目前,我国高职院校校企合作模式,总的来说,是基于目标导向型的人才培养模式,即学校通过与企业、行业、服务部门等校外机构的合作,将学生的理论学习与实际操作或训练结合起来,以提高教学质量及未来劳动者的素质,并增强企业与高职院校毕业生双向选择的可能性。近几年,我国高职院校已逐渐认识到校企合作的紧迫性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探索和研究了许多校企合作的新路子、新模式,但大多数仍然停留在以学校为主导的、被动的、浅层的合作形式。正如很多业内人士包括许多研究报告指出的,“这些路子和模式,目前尚处于一种摸索探讨阶段,尚有比较多的不完善地方有待改进。”

二、校企合作的困境

1、校企合作意识不强,合作流于形式。

一方面,部分高职院校对校企合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不能深刻地认识到职业教育的特点是培养适应市场需要的技能型人才,导致高职院校对校企合作不重视,发展眼光狭隘,没有强烈的改进合作方式和机制的主观动力和热情。甚至许多高职院校都是出于对教育部的人才培养水平评估而本着的一种“应付心态”,导致校企合作停留在完成任务的形式主义层面。另一方面,许多企业缺乏对校企合作战略的思考和经验。大企业只接受高等院校甚至限制名牌学校的本科生进入企业实习;地方性的中小企业,多缺乏长远眼光、社会责任感,只重视自身生产任务的完成,发展方式多是传统的沿袭和盲目地跟风抓管理,真正想自己承担培养企业未来人才、国家新一代的实用型人才、提高国家综合竞争力责任的寥寥无几。况且,人才市场供过于求的现状也很大程度地影响了校企合作的对等性。

2、缺乏政策支持和制度规范保护。

国外的高职院校校企合作发展历史较我国悠久得多,合作有着良性的发展环境,正是因为有充分的政府政策支持。而目前我国由于政府指导力度不够,缺乏成文的校企合作法律法规及深度合作的制度环境。一方面对校企合作缺乏硬性法律法规的制约,以保护校企合作得以认真地坚持贯彻执行;一方面缺乏好的政策以鼓励校企双方从自身利益出发主动积极开展校企合作活动;另外,缺乏经验亦就无从下手,以致校企合作滞怠在目前状态。

3、缺乏“双赢”的平衡体系，缺乏健康的可持续发展机制。

如何能让校企双方自愿地主动地进行校企合作教育，除了制度约束、政策鼓励以外，更迫切的是建立“双赢”的平衡体系，促使校企合作成效产生良性循环，健康可持续性地发展。但目前我们对如何使校企合作切实达到教学与实际工作相辅相成、共同促进的目标，缺乏具体有效方案，高职院校出于提高教学质量的目的，还是会主动争取与企业的合作，而企业多是以较无所谓的态度选择学校或者象征性地提供一些实训场所、器材、技术指导等协助。在合作关系上，常常存在不对等的关系，学校要讨好企业的情况时常发生。最后导致校企合作只有“一个巴掌”拍不响的状况。笔者在长沙职业技术学院执管花炮生产与管理专业的校企合作时，就经常因来自生产厂家“无利可图”的剖析而被搁浅。因此，从双方均衡的利益出发，制定满足双方发展和增值需要的具体措施，才是促进校企合作良性发展的关键。

4、高职院校学科发展与社会需求不相适应，未能满足企业增产增值的实际需要。

当前高职院校学科发展有着许多局限性。比如，教师的流动性大。全社会还没有真正认识到职业教育对于中国这样一个产业大国的意义，甚至有人对职业教育冠之以“多余论”“补充论”，在这种大环境下，高职教育自然得不到社会充分理解与重视，高职院校的教师地位和待遇大不如普通高校，工作稳定性也差，使得高职院校特别是民办高职院校的教师身心压力颇大，长年坚持在一个学科一个院校教学的专业成就高的老师少之又少，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高职院校学科研究和造诣的水平。其次，不少高职院校从诞生开始就以多招生多盈利为目的，盲目地开设“时髦”专业，却该“专”不“专”，不“专”装“专”，忽略了自己在学科教育中的实用型、技能型本位，导致所教授课程要么实力不够，要么与地方经济不相适应，企业无法运用到增产增值增效中去，必然失去合作意愿。

三、解决当前高职院校校企合作的有效途径

1、提高对校企合作的认识，增强双方合作兴趣。

应加大对校企合作重大意义的宣传，包括正面宣传以及反面事例宣传，加大力度提高全民关心实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的意识。要使企业从教育与经济发展关系的层面上正视校企合作的重要性。要使企业了解到与高职院校合作，不仅是培养未来的主宰生产、服务一线的人才，更是提升企业文化、提高企业活力的低投入稳收益途径。同时也要使学校充分认识到与企业合作顺应社会经济发展，用成功事例，增强学校与企业合作发展的信心和恒心。

2、争取政府配套政策支持。

- ① 正确引导，舆论宣传，在全社会形成“理解、重视高职院校生存与发展”的浓厚氛围，通过宣传引导和鼓励企业自觉担当起社会责任，把校企合作融入到自己的企业文化建设中去。政府必须自己重视起高职院校教育问题，带头给予高职院校一定的鼓励、关怀措施。给高职院校一个公平的、受全社会重视的、有自身存在意义的积极环境。
- ② 出台具体的法律法规，用法规调节形成保障体系，促进企业与学校合作的内动力，创造产学研合作的条件和环境。使校企合作有

法可依，成为有根之木，促使双方有序地执行校企合作政策。完善激励体制，对积极、主动、有效地开展校企合作的企业实行税收优惠、增加社会信誉值信贷优先等鼓励政策，同时，将不履行职业教育义务的惩罚性政策法规化。德国“二元制”职业教育培养模式实质上就是一种政策保障机制。

- ③ 优化校企合作的资金投入体系，稳定校企合作的有效开展。设立专门的高职院校校企合作专项资金投入部门，将投入办学、对企业的优惠政策、舆论宣传等细分，建立以政府财政为导向、企业投入为主体的多渠道、多层次的校企合作投入体系。
- ④ 鼓励建立联系校企合作的中介机构。政府应以支持和参与的方式，大力促进企业联盟、行业协会、商会、法律事务所、风险投资机构、技术中介机构、技术鉴定评估机构、服务中心等中介机构形成配套的中介枢纽，为校企合作提供政策、法律、评估、咨询、融资等方面的系统服务。

3、建立长效的可持续发展的合作机制。

- ① 协调校企关系，强化合作措施，寻求互惠互利的合作模式。学校要强化市场意识和服务意识，增强对企业贡献的价值，才能赢得企业的长期支持。可以根据企业实际生产需要，开设专业培训班、加强班，甚至指派专业教师深入企业做专业性的技术指导。用自身的价值不断吸引企业对学校的主动合作需求，逐步形成合作的良性循环，培育校企双方一个相互依存的长效合作机制。
- ② 科学运作，引入合理的竞争模式，刺激高水平高素质的校企合作。在激励校企合作的过程中，政府一味地保护是不够的，必须用市场的方法，合理地适当地引进竞争。比如，成立专门的校企合作管理机构，建立专门的合作评估部门，在选定合作的学校或者企业过程中，对其进行综合能力评估，增加合作的高端分量，促进学校和企业双方不断进行自身调整和进步，提高校企合作水平。
- ③ 建章立制，形成教学支持生产，生产融入人才培养的局面。政府部门所做的努力只能是宏观方面的调控，而校企合作的具体章程细则也很重要，需要双方从实际情况出发，用制度来制约对方规范自我。在学校规章制度中，要强化与企业合作的要求及任务，细化合作事项，并将校企合作成绩纳入教师、学生的评分中去。企业方面也要用具体细则明确生产过程中的培养人才任务。

4、提高学科竞争力，强化教学质量。高职院校一定要从培养高素质人才的角度出发，通过向企业输送能适应生产、促进效益的人才，而提高自身竞争力。这需要高职院校首先因地制宜加大力度建设实用学科研究和教师培养，强化实用技术科研，吸引一部分科研能力高的教师，并给教师相对稳定、宽松的研究环境。其次，加强学生管理，通过学校制度、人文关怀、学习氛围等激励学生奋进，增强人才出线的主动性。向企业输送勤学苦练的、掌握先进技术知识的学生。另外，从企业的生产增值出发，根据实际需要不断调整顺应生产发展的学科教育，使实用的内涵与时俱进。

参考文献：

- 【1】刘建龙.我国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之现状分析[A].经济师,2008(9)
- 【2】邱远.对目前高职院校校企合作问题的思考[A].高职研究,2008.8(上)
- 【3】辛爱芳.我国产学研合作的政策设计研究[J].山西财经大学学报,2007(11)